

证券代码：834868

证券简称：佳科能源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开，符合《公司法》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868	佳科能源	2020年7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瀛和律师事务所陆宽、焦阳律师。

(七) 会议地点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13）；《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12）。

(二) 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公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三) 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公告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 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公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 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公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六) 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公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七) 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公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八) 审议《关于追认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

1) 2019 年关联方青岛佳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买卖合同，根据合同要求，青岛佳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购买仪器仪表产品，此交易构成关联方交易。

2) 2019 年关联方青岛佳科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买卖合同，根据合同要求，青岛佳科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购买仪器仪表产品，此交易构成关联方交易。

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公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关于追认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17）

(九) 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

1) 为支持公司发展，解决公司资金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雷同意于 2020 年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1000 万元，具体金额视公司实际需求确定，均为无息借款。

2)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拓展销售业绩，关联方青岛佳科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将于 2020 年签订产品买卖合同，根据合同要求形成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销售额的销售收入，具体销售金额视业务实际履行情况确定。

3)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拓展销售业绩，关联方青岛木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公司将于 2020 年签订产品买卖合同，根据合同要求形成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销售额的销售收入，具体销售金额视业务实际履行情况确定。

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十）审议《关于董事会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审计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就上述带强调事项段的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关于监事会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审计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就上述带强调事项段的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参加会议，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 3、非自然人股东委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会议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非自然人股东印章的营业执照进行登记；
- 4、非自然人股东委托其他代理人参加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印章的营业执照进行登记；
- 5、除身份证原件外，上述文件均应提交公司存档。

(二) 登记时间：2020年7月20日上午 8:30

(三) 登记地点：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王明姝 电话：0532-58628005；手机：13678855070；电子邮箱：jakewillcw001@163.com；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120号。

(二) 会议费用：股东/代理人与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